

邹城市河湖长制主要做法与建议对策

赵兴国, 时瑾, 彭贞

(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山东 邹城 273500)

【摘要】邹城市认真落实各级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要求,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以“河长制”为抓手,围绕“生态保护”这条主线,通过构建“三长治河”工作体系、清理整治河湖突出问题、创建美丽河湖、打造现代水网、健全长效管护机制等一系列措施,使邹城市河湖面貌及河湖水质显著改善,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白马河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有力推动了南四湖、黄河流域的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关键词】邹城市;河湖长制;美丽河湖;乡村振兴

【中图分类号】TV8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4)-12-0065-03

The Main Practice and Suggestions of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in Zoucheng

ZHAO Xingguo, SHI Jin, PENG Zhen

(River and Lake Affairs Service Center of Zoucheng City, Zoucheng, Shandong 273500, China)

Abstract: In Zoucheng city,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is put into places at all levels, which takes the tasks of protection of water resources,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water pollution, improvement of the water environment and restoration of the water ecology. The tasks take the "river chief system" as the starting point, and the "ecological protection" the focus. Through a series of measures such as constructing the "three systems for river", cleaning up prominent problems, creating beautiful rivers and lakes, building a modern water grid, and improving the long-term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mechanism, the appearance and water quality of rivers and lakes have been significantly improved, the flood and drought disaster prevention ability enhanced, and the water quality of Guokong section, Baima River has been stable and up to standard. It has strongly promoted the ecological protection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Nansi Lakes and the Yellow River basin.

Key words: Zoucheng City;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Beautiful rivers and lakes; Rural revitalization

邹城市位于山东省西南部,属淮河流域南四湖湖东区水系,境内有白马河、泗河、东大河、城河、界河、浚河6个水系,包括大小河流105余条,大型水库1座,小型水库113座。自2017年全面实行河湖长制以来,邹城市细化实化河湖长制任务,深入践行南四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为目标,聚焦提升生态品质,不断探索建设美丽幸福河湖,着力推进智慧河湖、效益河湖建设。近年来,邹城市相继成功创建刘庄河、大沙河、二道河、杨下河省级美丽示范河湖,获得“国家节水型城市”“全国第三批节约型机关”“全省水利系统群众性防汛度汛安全隐患排查竞赛先进集体”

“山东省水土保持示范乡镇”等荣誉称号,被山东省水利厅确定为农业灌溉机电井“以电折水”试点县,五康轩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被评定为第七批“全国水土保持科普教育基地”,实现从“有名”到“有实、有能”转变。

1 主要做法及成效

1.1 强化组织领导,守好河湖长制“责任田”

邹城市构建市、镇、村三级全覆盖的河湖长组织体系,明确市级河湖长8名,镇级河湖长232名,村级河湖长499名,739名河湖长信息全部录

收稿日期:2024-04-01

作者简介:赵兴国(1982—),男,工程师

入管理系统,覆盖全市所有河流湖泊。定期组织召开河湖长制工作会议,推动幸福河湖建设工作走深走实。强化督导调度,从水务、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抽调8名业务骨干,成立联合办公室实行集中办公,督促各级河湖长按照“三个一”巡河要求,使用巡河APP扎实做好日常巡河巡湖,发现问题,建立台账,及时整改,确保水安全保障、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等任务落地落实。2023年以来,邹城市河湖长累计巡河67345人次,巡河率均达到巡河要求。

1.2 强化系统治理,筑牢河湖生态“水防线”

全面强化河湖岸线管控,持续巩固清河行动成果。一是以“查”促“改”抓提升。围绕河湖“四乱”问题为整治重点,相继开展“河湖清四乱整治提升年”“南四湖流域清废行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打通河湖管护“最后一公里”。2023年以来,累计核实整改各类河湖问题13000余项,先后出动3000余人次,各类机械260余台次,排查河道1500余公里,发现并清理各类河道垃圾、水面漂浮物、茼草等600余吨,各类乱象明显减少,河湖水质显著提升。二是“纵”“横”联合提质量。坚持“六水”同治,整合水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7个部门执法力量,建立健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联合水务、公安局、法院、检察院、司法部门,深入开展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同时,常态化开展清河专项行动,因地制宜、分类处置巡河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持续改善和提升水域环境质量。目前,邹城市21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三是谋“篇”布“局”创精品。充分发挥“生态+示范”带动,谋好创新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这篇文章,坚持山水林田路村景一体规划,治水、整田、修路、营林、布景相结合,统筹解决民生和生态问题。截至目前,已完成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10处,总投资600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6km²,打造了越峰、牙山、葛炉山3处精品生态清洁小流域。

1.3 健全长效机制,建强河湖管护“技术活”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依托“互联网+”工程,加快推进智慧河湖建设,实现河湖管护无死角、全覆盖。一是强化要素保障。邹城市财政每年列支河湖专项资金560万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环

卫一体化合作、村居自主保洁等方式,建立河湖保洁长效管理机制,出台新的《邹城市河湖保洁工作方案》,细化河湖保洁考核办法,实现河湖动态巡查保洁。二是实施数字赋能。推进实施“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实现河湖监管信息数据“一张图”。高标准完成105条河流和114座水库管理范围划定,科学编制29条重要河流岸线利用管理规划,精准实施“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完成东大河、望云河、大沙河等7条县级河湖的健康评价任务,全面实现幸福河湖全覆盖。三是建设智慧河湖。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建设河湖长制信息管理平台,在重要河段、敏感水域设立视频监控点313处,实现了日常巡查、问题督办、情况通报、责任落实一体化管理。加快建设智慧河湖,重点完善“空天地”立体监管系统,借助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摄像头捕捉等技术手段,构建“天上看、空中探、地面查”立体化河湖监管模式,为河湖长效治理管护提供坚实的信息化支撑。

1.4 探索以水兴业,筑牢幸福河湖“新活力”

坚持水域谋篇布局,做好“水”文章,实现从“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的跨越。一是促进文旅深度融合。以“文化+生态+旅游”为核心,打好水文旅融合牌,建设文化与农业、旅游、康养相融合的生态旅游示范带,倾力打造“绿色为屏、活水贯穿”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大洪沟超级乡村、山水越峰“慢生活”休闲空间等相继建设完成,先后推出民俗旅游、垂钓休闲、餐饮娱乐、康养研学等文旅产品,年接待游客50万人次以上,实现旅游收入3600万元。二是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坚持把美丽幸福河湖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机结合,采取“党建+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围绕“一菌一渔一茶叶、两桃两莓两薯”九大特色产业,大力发展种植、养殖项目,先后落地堽茂现代农业风情园、灵泉湖休闲渔业公园、灵泉春茶园等项目,实现年产值500余万元,直接带动农民就业240余人。三是实现城镇绿色发展。以建设水清河畅、岸绿景美、河湖安澜的美好家园为目标,投资5.04亿元完成6项集水生态修复和水文化展示为一体的示范工程,全力打造共建共享宜居生态环境。蓝陵古城、狼舞山、峰山相继成功创建省级水利风景区,国家AAA级景区康王谷、大沙河湿地、匡衡湖文旅小镇、唐王河公园等滨水生态项

目相继落地,形成了活水绕村、清水润城的生动画卷,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推动“美丽河湖”向“效益河湖”迭代升级,促进乡村振兴和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2 存在的问题

2.1 齐抓共管力量整合不够

推行河湖长制过程中,水利部门唱“独角戏”的现象依然突出。邹城市委市政府在市水务局设置河长制办公室,负责推进全市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承担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由于水利部门负责河湖长制工作的日常工作,一湖一策和一河一策的内容偏重于水利部门的职责,个别河湖长制成员单位认为河湖长制工作与其他部门无关,在工作开展过程中部门之间存在联动不协调、不主动等问题。

2.2 宣传培训不到位

邹城市共设有市、镇、村三级河湖长 739 名,覆盖全市所有河流湖泊。一般情况都是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集中宣传,平时工作中对各级河湖长履职培训、工作宣传力度不够,镇、村级河湖长对河湖长制工作重要性认识存在差异,尤其是一些村级河长年龄大、文化水平相对较低,对河湖长制重要性认识不足,对自己的责任认识不到位,基层河长制工作开展不顺畅。在巡河过程中不能及时辨别发现涉河湖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对违法违规行为不能及时劝阻、制止。

2.3 群众参与度不高

虽然邹城市已经建立了市、镇、村三级河湖长体系,但河湖日常管理与保护主要依靠各级河湖长,与河湖关系紧密的群众依然是“旁观者”的角色,认为河流湖泊保护是政府的事情,与自己没有关系,对河湖长制的意义、作用、利害关系等认识不足,社会公众参与热情不高,环保保护意识不足,存在干部“一头热”现象。

3 建议对策

3.1 压实部门责任,形成强大合力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离不开各部门之间的协力合作。邹城市委、市政府制定并出台了《邹城市全面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明确市河长制办公

室成员单位职责,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强化各部门团结协作,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进一步推动河湖长制工作的开展落实。

3.2 强化基层培训,提升管理水平

河湖长制的工作开展离不开基层的支持。邹城市行政区域内河湖水库众多,各河湖所在镇街、村居均分级分段设立河长。邹城市每年列支专项经费,围绕河长巡河应“巡什么”、要“做什么”的原则对各级河长开展业务培训,充分发挥河长有效巡河作用,切实做到“守河有责、守河负责、守河尽责”,进而提高巡河质量。同时,邹城市河长办公室明确专人,紧盯河长制信息系统,通过电话方式提醒未巡河河长,避免出现漏巡。对于巡河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若镇、村级河长不能解决,将问题上报邹城市河长制办公室,由邹城市河长制办公室组织召开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共同商议,进而有效地解决问题。

3.3 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

河流湖泊的管理保护离不开全社会的参与。为积极引导民众参与河湖治理工作,鼓励社会公众关心治水、参与治水、支持治水、监督治水,共同构建起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治水为民,以民促治”的河长制新格局,邹城市在河湖岸边显要位置树立河长公示牌,标明河长职责、河湖概况、管护目标、监督电话等内容,接受群众监督。利用广播、微信朋友圈、悬挂横幅等多种形式,采取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等组织开展以河湖长制为重点的主题教育活动,通过加大对“济宁市碧水积分”全民护水平台宣传力度,开展河湖管理保护宣传教育活动,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增强人民群众河湖保护意识。让群众了解河湖长制工作的重要性 and 必要性,使“河长制”成为“全民制”。

4 结语

邹城市充分发挥各级河湖长在河湖保护的重要作用,持续深化“四乱”清理整顿,不断提升河湖环境质量,聚力抓好重点水利项目建设,加快构建现代水网体系,推动河湖长制向更高水平迈进,推动南四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责任编辑 张玉燕)